

創意市集所見有感

劉子言 中四愛

藝術創意，大部分人一開始只能想到畫作、模型等比較有名且普遍的事物。可古今中外那麼多千奇百怪的玩意兒，又豈會只有這麼點呢？再說市集，大家根本不能將其和「藝術創意」扣連。只因經過多年形成的刻板印象，讓人們認為這是充滿人間煙火的，無法與「藝術創意」相提並論。但偏偏現代人總愛追求創新，就連這市集也未能逃過他們的手掌心。只不過，正因如此，這才意外地比一味跟隨傳統要有趣得多，而最終也成功得了——創意市集。

我與家人一同去逛創意市集。在我的印象裡，市集無非是吃吃喝喝，再買些傳統物品，哪有什麼特別吸引的呢？除去這些，我便生不起要進去逛的想法了。若不是家人堅持，想必我連半隻鞋子，都絕不願踏入，更別說再往裏瞧一眼呢。

在市集的入口有許多擺檔攤位，我稍稍踮起腳尖，目光越過那片人群，那裡擺放著各種稀奇古怪的小機關，和亮晶晶的小玩偶。那東西精緻得很，也難怪家裡的弟弟已鬧著要湊過去看。遠遠看過去，可謂是漆黑中的一顆星，奪人眼球，連我都忍不住再多注目幾秒。一眼新奇，兩眼驚奇，而三眼，更又多了幾分喜愛。然而當我想要掏出錢包買下那俘獲我芳心的小玩意時，卻被父親攔下，他嘴角帶笑，留有懸念地說：「這麼早就要買東西，待會不得將錢都花個清光？」聽這神情語氣，我不由得亮起雙眸，難不成還有更厲害的在後頭？就憑這句話，促使我想逛遍整個市集。

不同於開首的小插曲，我發現這裡遍地都是寶藏。創意市集跟一般市集相異甚多，雖說同樣被熱鬧氛圍包裹，但感覺截然不同。我可以看見新潮和傳統的玩意兒聚在一起，當中精細造工的瓷器就有不少，可反映傳統技藝精湛高超的一面。不僅如此，甚至連現代被逐漸淘汰的人手工製品都不落下風，每一樣都是獨一無二的，絲毫不遜。

無論是哪種範疇的，都不似大商場的展示櫃，高級而貴重，多碰一下都不得，生怕被弄壞了。但這裡的東西卻更易於讓人眼前一亮，新奇有趣，驚喜連連。如果是收藏家的話來形容，定是尋到很多「寶藏」、「好東西」。畢竟這裡的所有事物，都是外頭看不到的，我還差點就錯過了！

作為藝術家，一年到頭最需要的便是靈感、創意，這兒對我來說無疑是天堂！我接觸到的不僅僅是簡單的售賣品，更多的是「創意」二字，以及它背後的故事。正如其名，這裡遍地都是創意。既然如此，又怎能不讓我產生共鳴，心生喜愛呢？

我多數時候是自己一個人逛的，不是因為什麼，只因我喜歡詢問和瞭解攤主的商品，因此總是被家人嫌慢吞吞的，於是索性不跟他們一路走，自己逛。我聽過那麼多網上的創作故事，都不如在這裡逗留片刻所耳聞的知識理念要好玩得多。攤主皆是普通人，想法並不高大上，可有時樸素簡單，反倒能吸引人。我就像那幾歲的孩童，對一切事物都抱有濃厚的好奇心，常詢問大人「為什麼？」，然後在得到解答後得到純粹的滿足和快樂。

就好像最右邊那行攤位的大姨，她用針線勾出一個個的小人，小人排列在她面前，寶貝得很，像極了她的孩子們。我問她為何會想到用這麼細的線來造娃娃？她一聽，掩嘴輕笑道：「我們小時候窮，可沒錢買漂亮又適合做娃娃的線，只有這種沒人要的細線用來湊合湊合。現在啊，倒用慣了，反正便宜簡單，哪有時間研究別的線，還不如多做幾個小人，哄得孫子開心。」聞言，我用指尖點點那娃娃的頭，頗有感觸地跟著點頭。老一輩人的生活是我們這個年代的孩子無法想像的。就算不是差到吃不起飯，沒錢讀書那樣誇張，但各種節儉省用，和現在的生活區別也很大。臨走前我和她說，線線連心，她的這些迂迴曲折的線肯定會連著她，將她的開心快樂緊緊地連在一塊。

在市集裏，我又像那江湖俠客一般，在這方大陸四處遊歷。各種新鮮的事物迎面而來，時而聽那老人講他的生平故事；時而看那經歷歲月沖刷而變得熟能生巧、獨有一門技藝的技人；時而聊那樸實無華為卻豐富的人生。他們仿佛都來自五湖四海，各有不同。而我在遊逛閒聊間，彷彿經歷了許多精彩的人生，而每一生均讓人回味無窮，讓聽者聽得津津有味。

此外，我也在這裡遇到了知己，我倆交談甚歡，以致於我都差點忘記了時間。我和那大叔喜歡的東西居然出奇地一致，他拿著一個手工藝製品，把那工藝品的小機關轉動，每轉一個角度就能看見不一樣的風景，可以是秀麗的山水之境，也可以是大氣又金碧輝煌的宮殿，也可能是白雪綿綿的美景。他說那都是他親自去取的景，可不單單是網上那些隨意搜來的。每一個角度的感覺都不一樣，淋雨淋雪大半天就為了拍照，那都成了他的家常便飯。我特別欣賞他這種難得的心態，亦特別喜愛他的審美觀，而他與我完全是志同道合，我也是一個如此性情的人，我倆東拉西扯，話題說個沒完，最後若不是有人來購買，想必我還會和他說下去不知多久，畢竟知己難尋啊！

其實聽的那些故事就如品茶，若不細品，確實無甚特別；倘若細品，卻又能品出甘苦，昇華至個人涵養，拓闊閱歷，何不美哉？

短短的一天的時間就此被消磨殆盡，返程時我源源不絕地與家人分享見聞，這都是我消化後所得的。此時地上已被染成黃昏的顏色，我們一家無一例外地也染上幾分橙黃，我可以看見我父親掛著淡淡笑容，顯然十分滿意。離開的路尤其長，我背對市集，手裡還抱著今日奮鬥回來的戰利品。我僅在踏出市集那刻回首過一次，我認為我還會再來的，現在又何必要那樣不捨呢？於是我最終給「他」留下了背影，心中暗暗承諾下次再見吧！

這市集，內裡經歷的恍如十年光陰，又好似祇有一瞬，實際卻祇有一天不到。我不禁感嘆，到底是我仍太稚氣，亦或是人們不懂得它的意義呢？遂又搖頭，我堅信這裡值得更好的期許，最好的解釋便是我已然拋下偏見接受它。至於他人，除了於我同樣經歷一番，我想不到其他比這要好人方法去分享我此刻的心情了。